## 山东省泰安市民政局

## 泰安市民政局 关于做好全市养老服务机构 封闭式管理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民政局,泰安高新区、泰山景区社会事业局, 徂汶景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,市社会福利院、山东泰山社会 福利中心:

根据《泰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I 级响应措施的通告》要求,为有效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扩散和蔓延,切实保障老年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,自 2020 年 1 月 27 日 16 时起,全市养老服务机构实施封闭式管理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强化管理措施。各县(市、区)民政部门要提高站位、迅速行动,统一发布通告。各养老机构要通过张贴告示、电话沟通、微信群(短信)发布消息等多种形式及时告知老人及家属,确保全封闭管理按时实施、有效落实。实施全封闭管理期间,除工作人员外,不安排任何探访活动,对于极特殊情况要做好防范工作。取消老年人的外出活动,不接收

新入住老年人。对于春节期间回家老人,生活能够自理的, 先居家养老,暂不安排入住;失能失智的老人,确需回院的 应询问春节期间接触人员情况并做好登记备查工作,同时安 排 14 天房间内的医学观察;接触过来自武汉以及其他疫区 人员的老人,不得安排入住。

二、强化院内防护。养老机构要提前预留观察房间,取消院内集体文体娱乐以及集体性聚餐等活动。引导老年人做好自我防护,尽量待在自己房间内或者分批次、有组织地到户外活动。一旦发现体温异常老人第一时间拨打 120,由定点专业医疗机构进行处置,同时,对于非独居老人要立刻转移至提前预留的观察房间,由专门的护理人员按规定开展医学观察。院内要定时进行消毒,并在消毒之后做好通风。

三、强化解释沟通。要积极做好与老人家属的解释沟通 工作,引导家属理性认识、正确对待,取得家属的理解和支持。工作人员要强化服务意识,全力协助老人利用视频等信息化手段与亲朋好友进行交流联系,方便家属及时了解入住老人情况,确保家属放心、安心。

四、强化应急值守。各县(市、区)民政部门、养老机构特别是敬老院要加强应急值守,落实好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,制定应急预案、完善应急措施,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。要加强防护设备和物资的储备,随时应对可能出

现的突发情况。工作人员要强化自身防护意识,严格落实晨检、晚检制度,有异常情况不得进入养老机构。

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和农村幸福院等各类养老服务 设施停止组织开展集体活动,原则上实施关停。其中有老年 人托养的,参照养老机构进行封闭式管理并暂停其他对外服 务。

各县(市、区)民政部门要在当地党委、政府统一领导下,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疫情防控,重要情况及时报告。解除封闭管理日期,视疫情另行通知。

